



## 一图读懂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2018年主要工作

#### 1 自觉坚持党的领导 依法行使决定权任免权

(一)依法决定重大事项。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着力推动民营经济发展,作出促进全区民营经济加快发展的决议,批准《北碚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规划》,作出关于加强缙云山生态环境保护的决议。

(二)依法开展人事任免。全年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6人次,其中决定任命副区长2人(代区长1人);任命区人大常委会内设和派出机构负责人、工作人员25人,免职4人;决定任命区政府部门负责人3人,决定免职3人;任命区监委副主任、委员8人;免职区人民法院法官1人。

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和“四个扎实”要求,围绕全区工作大局,依法履职,较好完成了区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

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12次、主任会议14次,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46人次,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1项,作出决议决定6项,形成审议意见16项,开展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近50次,聚焦民营经济发展全体代表专题审议,着力乡村振兴开展专题询问,大力推动北碚经济社会发展。

#### 5 大力加强自身建设 全面提升履职能力水平

组建机关党组,认真履行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实行专题培训课、会议履职通报表、议题审议意见单“一课一表一单”工作制,围绕宪法、监察法、预算监督、学前教育等内容针对性开展人大讲堂。汇编2017年度调研报告暨理论成果36篇,全面完成2018年关于北碚街镇人大工作现状、深化代表履职机制建设、全区民营经济发展、发挥人大在法治社会建设中的作用等课题调研;市级媒体刊发我区人大工作信息近百条,获得重庆市人大新闻一等奖和三等奖;部门预算公开评审监督、全体代表专题审议民营经济发展工作等经验做法被市《人大信息》专题刊发。

####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精准有效开展监督

(一)聚焦生态文明建设开展监督。听取审议区政府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2017年度环境保护工作报告,提出注重生态环境规划,加强污染源治理,严格环保执法等意见建议。致力推动中央、市委和区委关于缙云山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二)聚焦民营经济发展开展监督。促进民营经济综合改革示范试点建设,首次探索召开年中专题审议会议,全体代表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常委会领导带队五个调研组,并与街镇联动,深入走访100家民企和各窗口服务单位,梳理出七方面共性问题,58项个案问题、建议54条。听取区政府民营经济发展工作报告,围绕营商环境改善、创新发展等提出37条谏言。经全体代表充分审议,人大常委会形成审议意见并作出促进全区民营经济加快发展的决议。

(三)聚焦乡村振兴开展监督。开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专题询问,提出七类56条意见建议。听取审议区政府关于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情况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还就应询单位工作实绩、应询表现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上报区委。为切实巩固专题询问成效,常委会形成审议意见,连同问题清单交政府研究

处理。

(四)聚焦改革发展开展监督。与市人大联动开展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评议,听取审议北碚区旅游产业发展工作报告。进一步巩固2017年营造良好发展环境专题询问效果,听取专题询问整改报告,结合全区放管服改革“最多跑一次”开展满意度测评。强化对计划执行、国企改革、园区建设、体制机制改革等重点工作的监督,听取审议政府关于2018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国有企业改革推进、同兴工业园区歇马拓展区建设、区“十三五”规划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等报告,专题视察调研创新驱动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等工作。

(五)聚焦民生福祉开展监督。与市人大联动开展学前教育专项评议,听取审议北碚区学前教育工作报告,推动解决“入园难”“入园贵”“入园不放心”问题。听取审议区政府关于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情况报告,支持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

(六)聚焦预算决算开展监督。加强预算审查监督,相关专委会和预算专家参与2019年区级部门预算公开评审,实现65个部门1034个预算项目评审全覆盖,审减资金1.56亿元,审减率14%。听取审议政府2017年财政决算、2018年1—6月财政预算执行、2018年财政预算调整情况报告,批准2017年财政决算和2018年预算调整方案。听取审议政府关于2017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报告和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推动整改率达93.84%。审查批准2018年政府债务余额限额,督促严格限定举债程序和资金用途,切实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 发挥人大独特作用 推动北碚法治社会建设

(一)切实推动依法行政。着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着力加强权力运行监督,着力推动法律实施,着力维护法制统一,着力推动提升依法行政意识。

(二)切实推动公正司法。注重对司法机关的经常性监督和专项工作监督,支持法院、检察院独立行使审判权、检察权。听取审议区人民法院执行专项工作报告,督促强化队伍建设,健全执行联动机制,扩大执行信息网络,强化执行宣传,打通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

(三)切实推动全民守法。全年开展以宪法为重点的法律讲座、法律赶场、院坝会宣讲等法治宣传活动137次,解答群众法律问题750个,联合组织审判进社区活动,参加“走近12309·检察为民新体验”代表视察,指导西南大学“学宪法·讲宪法”青少年法治夏令营活动,参与非法拘禁案件羁押必要性公开审查。

#### 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密切联系人民群众

(一)代表与群众联系更加密切。全年组织开展“主任接待日”“代表接待选民日”及其他代表联系群众活动118次,区镇两级人大代表参加866人次,接待选民群众4218人次,收集选民意见建议1147件,所有意见通过政策宣传、转办督办、形成建议等方式推动落实。

(二)代表建议办理更加务实。2018年区人大常委会期间共收到代表建议160条(含议案转建议7条),代表对建议办理答复满意率100%,对建议办理结果满意率98%,对办理不满意件严格退回主办单位重新办理。

(三)代表调解成效更加突出。全年受理调解案件138件,其中调解务工人员意外受伤死亡和病人死亡医患纠纷12件,涉案16人836.5万元。

(四)代表服务保障更加有力。2018年与全国人大地方培训基地合作组织6期专业培训,代表参训率达80%以上。组织代表参加常委会会议、视察、调研等各项常委会活动434人次。指导街镇人大精心打造代表之家,实现制度、工作、代表信息“三上墙”,管理办法、集体活动、个人履职“三建册”,代表履职档案一人一档。

### 2019年重点工作

#### 把握正确政治方向 自觉坚持党的领导

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彻底干净肃清孙政才恶劣影响和薄熙来、王立军流毒,保证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和机关党组作用,全面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持重大事项向区委报告,依法开展重大事项决定和人事任免工作,自觉把党的领导贯穿人大工作全过程,实现党的领导和人大依法履职有机统一,实现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有效落实。

#### 坚持正确有效监督 着力提升监督实效

围绕全区打好“三大攻坚战”,实施“八项行动计划”,精准有效开展监督,聚焦全区大局和民生期盼,围绕民营经济发展、生态文明建设、校地合作、城市品质提升等中心工作精选监督议题。加强财经工作监督,加强预算联网监督,加强债务审查监督。完善任后监督办法,推动人大任命干部依法履职。扎实开展联动调研、联动视察、联动评议,强化监督实效。启动实施区镇两级重大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增进民生福祉。

#### 加强代表服务管理 发挥代表主体作用

继续坚持“两联一述”制度,坚持常委会成员经常性走访代表和代表经常性走访选民“双走访”,重点工作推进与社会矛盾化解“双助推”,代表接待选民日和主任接待日“双接待”,代表建议议案办理过程和结果“双评价”。继续开展“全民守法 代表在行动”主题活动。全面实施代表履职“微积分”办法。加强特色文化阵地建设,建好用好代表之家和代表联络服务站。充分发挥“代表委员调解团”作用。

#### 扎实抓好自身建设 提供履职坚强保障

全面加强人大常委会思想建设、政治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不断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探索符合法律规定,利于发挥职能作用的工作制度和运行机制。进一步优化专委会结构,指导街镇人大建设。进一步强化业务学习培训,提升履职能力。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工作。进一步拓宽畅通社情民意表达和反映渠道,探索公民旁听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